

時代下的鬧劇：張愛玲〈五四遺事—— 羅文濤三美團圓〉敘事分析

鍾語璇

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班

摘要

〈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前身為張愛玲於 1956 年發表之英文作品 "*Stale Mates: A Short Story Set in the Time When Love Came to China*" 由其親自翻譯並改寫而成，雖然篇幅短小，卻充斥著張愛玲一貫幽微諷刺的風格。

文本時代背景為 1924 年至 1936 年，為中國在經歷五四洗禮後，仍舊動盪的時期，張愛玲身為時代中人，將當時社會的搖擺不定，以及人們在新舊融合時內心的衝突，藉情節安排充分展現。本文運用法國學者茨維坦·托多羅夫 (Tzvetan Todorov, 1939-2017) 歸納之敘事理論，以「平衡—失衡—再平衡」解構〈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故事情節，透過對情節狀態的梳理，分析造成局面變動之因素，搭配故事背景特殊性與張愛玲對五四的態度，以時代與人性的角度闡發文本，藉此了解作者在作品中傳遞的寓意與態度。

關鍵詞：張愛玲、「五四」、〈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平衡—失衡—再平衡」



一、前言

〈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原先以英文版"*Stale Mates: A Short Story Set in the Time When Love Came to China*"在 1956 年刊登於"*The Reporter*"雜誌，而後張愛玲親自翻譯、改寫為中文版，並發表於夏濟安主編的《文學雜誌》中，最後則由皇冠出版社將其收入《續集》。不同於張愛玲大多數的作品沒有確切說明故事發生的年份跨度，此篇文章明確點出故事背景的起始時間為 1924 年，結尾則落在 1936 年，簡短的篇幅中容納了一個橫跨十二年的時間軸。而這十二年，正可代表中國社會在「五四運動」爆發後，餘韻留存的時期。

「青年之於社會，猶新鮮活潑細胞之在人身，新陳代謝，陳腐朽敗者無時不在天然淘汰之途，與新鮮活潑者以空閒之位置及時間之生命。……社會遵新陳代謝之道則隆盛，陳腐朽敗之分子充塞社會則社會亡。」¹1915 年 9 月 15 日陳獨秀在《青年雜誌》（後更改為《新青年》）上藉人身比喻社會，對當時的青年們喊出這一席話，希望喚醒長久以來沉睡的中國人，試圖達到「救亡」與「啟蒙」的目的，眾多青年們紛紛響應，在國際情勢的壓迫，以及長久的醞釀後，1919 年 5 月 4 日學生們走上街頭，正式拉開「五四運動」的序幕，為了理想抗爭，為了中國美好的未來奮戰。到了 1950 年代，「五四」熱潮褪去，張愛玲用「五四後」的眼光審視先前中國社會現象，並將她的觀察以「幽微諷刺」的手法，呈現於〈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當中。

茨維坦·托多羅夫（Tzvetan Todorov, 1939-2017）為法國近代著名的結構主義符號學家，亦是首先提出「敘事學（Narratologie）」名稱之人，他在整理並歸納一系列的故事結構後，得到一個結論：故事的開頭通常會是一個穩定的狀態（equilibrium），而後便會由於外力的介入，導致陷入不平衡的狀態，接著透過反作用力，將故事的狀態重新拉回平衡，但須注意的是，這邊的平衡也許會與先前的平衡狀態類似，但絕不可能完全相同。²由於〈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

¹ 陳獨秀：〈敬告青年〉，《青年雜誌》，第 1 卷，第 1 號（上海，1915 年 9 月 15 日），頁 1。

² Tzvetan Todorov, "*Introduction to Poetics*" trans. Richard Howard (Minnesota,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1), pp. 50-51. 托多羅夫透過《十日談》中的一則故事說明自己歸納出來的「平衡—失衡—再平衡」敘事結構，原文如下："Then comes the transgression of this law: Peronella receives her lover. Here we are dealing with a "verb," obviously, which we may designate as; to violate, to transgress (a law). It brings about a state of disequilibrium, for the family law is no longer respected. From this moment, two possibilities exist in order to re-establish equilibrium. The first would be to punish the unfaithful wife; but this action would have served to re-establish the *initial* equilibrium. Now, the tale (or at least, Boccaccio's tales) never describes such a repetition of the initial order. The verb "to punish" is therefore presented within the tale (it is the danger that threatens Peronella) but it is not realized, it remains in a virtual state. The second possibility consists in finding a means of evading



團圓〉背景時代的特殊性，文本中呈現出的新舊文化揉雜產生的矛盾感，以及在那樣的時代之下，人們內心所經歷的糾結。在一次又一次的衝突與動搖中，造就反覆且極不穩定的情節狀態，因此本文選擇以托多羅夫歸納出的敘事理論作為依據，以「平衡—失衡—再平衡」分析文本的結構，並試圖探尋造成情節狀態改變的因素。

二、為何去愛又為何離別：情節簡介與「平衡—失衡—再平衡」分析³

本章欲藉茨維坦·托多羅夫（Tzvetan Todorov）歸納的敘事結構，以「平衡—失衡—再平衡」分析〈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之故事情節狀態，並歸結其中造成情節狀態轉變原因。

（一）平衡：五四訴求下的夢想

〈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以西湖上一處美麗而和諧的景象做為平衡開端：

小船上，兩個男子兩個女郎對坐在淡藍布荷葉邊平頂船篷下。膝前一張矮桌，每人面前一隻茶杯，一撮瓜子，一大堆菱角殼。他們正在吃菱角，一隻隻如同深紫紅色的嘴唇包着白牙。⁴

羅與密斯范、郭與密斯周兩對情人在夜晚遊湖，襯著月光，他們在幽靜之處朗誦雪萊的詩，並以「湖中詩人」自居，雖然羅跟郭皆是結了婚的人，但在那個「戀愛」一詞剛傳入的時期，他們四人之間，彼此志同道合，發乎情止乎禮的

punishment: this is what Peronella does; she succeeds by disguising the situation of disequilibrium (the transgression of the law) as a situation of equilibrium (the purchase of a cask does not violate the law). Hence there is a new verb here, "to disguise." The final result is again a state, hence an adjective: a new law is established, though it is not explicit, according to which the wife can follow her natural inclinations."

³ 此章節中為兼顧情節介紹與分析，多用文字的方式呈現，憂其閱讀起來過於繁雜，因此以較為宏觀的方式，就羅與密斯范之間感情的改變，分析其中的平衡與失衡，以五個部分敘述，詳細之分類附於章節末尾，以表格分段整理之，詳見（表 1）。

⁴ 張愛玲：〈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續集》（臺北，皇冠出版社，1988年），頁 241。以下凡引〈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皆據此版本，不再重複標註出版資料，並以〈五四遺事〉簡略稱之。



愛情似乎就已經非常夠味，但美好的情景維持不了多久，密斯范一句「這禮拜六回去不回去？」⁵敲響了與舊時代抗爭的戰鼓，羅亦將此夜視為他們的「定情之夜」，準備回鄉向家中的妻子提離婚。

但羅的離婚之路走得並非如他想像中的順遂，羅在受到眾人反對後與家鄉的親戚決裂，回到杭州，從此不再回鄉，但是母親心中總是惦記著孩子，羅母的思子之情，促使她態度稍微軟化，靠向了兒子那一方，羅總算獲得了支持，繼續進行離婚的程序。

（二）失衡：一場相親導致的錯過

造成失衡的外力為：羅的離婚程序走了五年之久，任何人來看都是一段不短的歲月，密斯范家裡始終不覺得羅是真心想離婚，因此安排密斯范去與當舖老闆相親，這件事在不久之後傳到了羅的耳中，引發他對密斯范的不滿。因此羅雖然順利的與原先的妻子離了婚，但因為受到背叛的心理左右，決心做些什麼以示報復，羅拋棄了迎娶密斯范的想法，反而是請媒婆幫他向城裡最美麗的王小姐提親，

交換照片之後，王家調查了男方的家世。媒婆極力吹噓，竟然給她說成了這頭親事。羅把田產賣去一大部分，給王家的小姐買了一隻鑽戒，比傳聞中的密斯范的那隻鑽戒還要大。不到三個月，就把王小姐娶了過來。⁶

羅重新結婚了，密斯范與當舖老闆的婚事卻由於她是一個新女性而告吹，雙方過上了各自的生活。

（三）平衡：西湖上的舊情復燃

羅與王小姐結婚後就不再與密斯范有所接觸，但雙方的朋友們卻不願意看他們漸行漸遠，因此暗自安排了讓兩人重新見面的機會，這個契機成為將失衡拉回平衡的反作用力。羅與密斯范在西湖上重新相會，久別重逢，密斯范依舊

⁵ 同註 3，頁 243。

⁶ 同註 3，頁 248-249。



使羅心動不已。

玻璃杯裏的茶微微發光，每一杯的水面都是一個銀色圓片，隨著船身的晃動輕輕的搖擺着。她的臉與白衣的肩膀被月光鍍上一道藍邊。人事的變化這樣多，而她竟和從前一模一樣，一點也沒有改變，這使他無論如何想不明白，心裏只覺得恍惚。⁷

他們舊情復燃，羅答應密斯范要與王小姐離婚，密斯范則是在羅打離婚官司時努力維持自己的容貌，確保羅不會棄她而去。五年的時光過去，羅順利與王小姐離了婚，總算娶了密斯范。即使經濟拮据，他們仍舊在湖邊蓋了一棟心目中的小白房子。

（四）失衡：永無止盡的欲望

一起生活久了，羅意識到密斯范的轉變，她變得邋邋且庸俗，漸漸的，羅不再愛密斯范。

沒有牌局的時候，她在家裏成天躺在床上嗑瓜子，衣服也懶得換，汗舊的長衫，袍又撕裂了也不補，紐絆破了就用一根別針別上。出去的時候穿的仍舊是做新娘子時候的衣服，大紅大綠，反而更加襯出面容的黃瘦。羅覺得她簡直變了個人。⁸

這時一位親戚向羅提出了接回王小姐的建議，羅想了想之後接受了這個提議，密斯范卻是怎麼都不肯接受，還鬧著要自殺，但終究為時已晚，為了體面，在王小姐踏入家門的那一天，密斯范依然出來招待。王小姐進了家門，兩位妻子表面上和和氣氣，私底下卻是誰也瞧不起誰，不久之後，又有一位長輩向羅提起了他第一任妻子，說若是只接回王小姐，會顯得羅不公平，他想了想，的確沒有不接回第一任妻子的理由。

（五）平衡：羅文濤三美團圓

羅親自回鄉將第一任妻子接進小白房子。至此之後，三位妻子與她們的丈

⁷ 同註 3，頁 249-250。

⁸ 同註 3，頁 252。



夫一同住在一間房子裡，構成了三美「團圓」。

這已經是一九三六年了，至少在名義上是個一夫一妻的社會，而他擁著三位嬌妻在湖上偕隱。難得有兩次他向朋友訴苦，朋友總是將他取笑一番說：「至少你們不用另外找搭子，關起門來就是一桌麻將。」⁹

張愛玲藉羅友之言吐露諷刺之情，而故事也到此作結。從一開始平衡時，西湖上的吟詩幽會，到最後與三位妻子於湖上偕隱，局面雖再次回到平衡，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卻再也無法重回最初的模樣。

表 1 〈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詳細「平衡—失衡—再平衡」分析

情節狀態	內容大意
平衡	四人遊湖，發乎情止乎禮。
變因	密斯范問起回鄉之事。
失衡	羅欲與妻離婚，眾人反對。
變因	羅母思子。
平衡	羅獲支持，進行離婚。
變因	密斯范去相親。
失衡	羅范感情失和。
變因	羅離婚，向王提親。
平衡	羅王結婚。
變因	友人安排再見面。
失衡	舊情復燃，欲再離婚。
變因	羅王離婚。
平衡	羅范新婚。
變因	范變了，羅欲接回王。
失衡	范極力反對，但大勢已定。
變因	王進家門。
平衡	表面和平的生活。
變因	親戚提議羅接回第一任妻子。
失衡	羅無理由拒絕。
變因	接回第一任妻子。
平衡	三美團圓

⁹ 同註 3，頁 253。



三、變動的時代：張愛玲與「五四」

藉由對文本整體的敘事結構分析，我們得以發現，〈五四遺事〉的情節由不同狀態之間頻繁轉換堆疊而成，身為作家的張愛玲之所以會對情節做出如此安排，似乎與他心中對「五四」的看法有著極大關係，因此本章節將從張愛玲對五四的態度切入，並觀察文本中的「五四意象」，試圖探究敘事結構安排的巧思，以及文本中顯露的張愛玲的五四印象。

（一）終究是不徹底：張愛玲的五四觀

過去曾有學者以「反五四精神」討論張愛玲對五四運動的態度，由於她作品的性質，與當時其他作家有極大的不同，在主題上，如同李歐梵所說：「張愛玲一直在寫世紀末的主題，而別的作家，特別是革命作家，卻拼命在『時代的浪尖』上搖旗吶喊，展望光明的未來。然而這個二十世紀中國雄偉壯烈的烏托邦心態，終於經過幾段悲壯的集體經歷而回歸『蒼涼』。」¹⁰張愛玲自己也曾提過對「時代紀念碑式書寫」¹¹的不以為意，比起壯烈犧牲的革命烈士，在她的小說中，更多的是一些平凡甚至庸俗的普通人，她認為：「他們不過是軟弱的凡人，不及英雄的有力，但正是這些凡人比英雄更能代表這時代的總量。」¹²

不僅是關注點的不同，她也曾在寫給友人宋鄭文美信件中，對五四時期大力提倡的新文學作出嘲諷：「你（宋鄭文美）告訴 Stephen 我非常抱歉，但是我是真的看見壞文章就文思潮湧，看見好的就寫不出。以前我有《五四新文學大系》中的兩本，寫不出來就拿出來看看，奏效如神。」¹³「五四」時期受到倡導與追隨的新文學，在她眼中不過就只是差勁且乏味的作品罷了。

然而，張愛玲並非不懂「五四」，相反的，她是比任何人都了解，以至於能夠從「五四」的嘈雜裡找到最真實的樣貌。在〈論音樂〉中，張愛玲曾以「五四運動」作為譬喻：「大規模的交響樂自然又不同，那是浩浩蕩蕩五四運動一般地衝了來，把每一個人的聲音都變成了它的聲音……」¹⁴五四時期，人們接受著

¹⁰ 李歐梵：〈蒼涼的啟示〉，《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第 22 版（1995 年 9 月 14 日）。

¹¹ 「一般所說『時代紀念碑』那樣的作品，我是寫不出來的，也不打算嘗試。」張愛玲：〈自己的文章〉，《流言》（臺北：皇冠出版社，1976 年），頁 20。

¹² 同上註。

¹³ 張愛玲、宋淇、宋鄭文美著；宋以朗編：《紙短情長：張愛玲往來書信集 I》（臺北，皇冠文化，2020 年），頁 41。

¹⁴ 張愛玲：〈談音樂〉，《華麗緣 散文集一·一九四〇年代》（臺北，皇冠文化，2020 年），頁 200。



西方傳來的新知，大聲疾呼著「女性權益、婚姻自主、自由戀愛等」訴求，許多人開始追求新思潮，反對舊思想、舊社會。瞿秋白在《新社會》中便向當時的人民呼籲：「『革新的時機到了』！中國人弱勢多能夠趁著這個時機，極力奮鬥一下，非但中國自身有無窮的希望，就是對於世界也要有極大的貢獻。」¹⁵這一席話，完全展現出他對五四運動所抱有的極高期待，認為在如此的革新之下，中國社會將展現出不同以往嶄新而成功的新風貌，在這樣的吶喊下，原先的中國社會也跟著開始作出變動，眾人用自己的方式朝著理想的目標邁進。

隨著時光的流逝，「五四運動」如同一列遊行隊伍，浩浩蕩蕩的在中國的土地上走過，雖然隊伍已經消失在視野中，但早已留下了足跡，張愛玲在〈憶胡適之〉中寫道：

我屢次發現外國人不了解現代中國的時候，往往是因為不知道五四運動的影響。因為五四運動是對內的，對外只限於輸入。我覺得不但我們這一代與上一代，就連大陸上的下一代，儘管反胡適的時候許多青年已經不知道在反些什麼，我想只要有心理學家榮格(Jung)所謂民族回憶這種東西，像五四這樣的經驗是忘不了，無論湮沒多久也還在思想背景裡。¹⁶

她認為五四是中國人民的「民族回憶」，即使熱潮退去，關於這段時間的記憶卻會永恆的刻在這片土地之上，它為中國人民帶來了西方的知識、想法與生活習慣，但根深蒂固的東西終究是無法在一夕之間輕易改變。

「民國初建立，有一時期似乎各方面都有浮面的清明氣象。大家都認真相信盧騷的理想化的人權主義。學生們熱誠擁護投票制度，非孝，自由戀愛。甚至於純粹的精神戀愛也有人實驗過，但似乎不曾成功。」¹⁷這是一個很真實的總結，新的東西進來了，人們喊著實踐的口號，但真正實行的時候卻又因為與過往習慣相差甚遠而感到窒礙難行。周明之舉胡適的婚姻為例，得出結論：「人們對於新思想，理論性的接受，比以身行之，要容易多了。新思想只是思想時，是有其心理的距離和抽象性的。一旦以身行之，便往往成了個人親身的威脅了。」¹⁸五四領袖胡適尚且如此，更不用說不懂改革真諦，只是盲目呼喊口號的人們。

¹⁵ 瞿秋白：〈革新的時機到了！〉，《五四讀本 掀起時代巨浪的五十篇文章》（臺北，大塊文化出版社，2019年），頁384。

¹⁶ 張愛玲：〈憶胡適之〉，《惘然記 散文集二 一九五〇～八〇年代》（臺北，皇冠文化，2021年），頁16。

¹⁷ 張愛玲：〈更衣記〉，《華麗緣 散文集一 一九四〇年代》（臺北，皇冠文化，2021年），頁26。

¹⁸ 周明之：〈五四時期思想文化的衝突——以胡適的婚姻為例〉，《五四研究論文集》，（臺北，聯經出版社，1979年），頁182。



總結來說，張愛玲與「五四」之間的關係，若是從作品氛圍及個人主張來看，的確與大部分相同時期的作家不同流，因此凸顯她的異類；但若是從作品描寫的關注點來看，卻非常符合五四的核心思想，王安憶表示：

張愛玲小說寫的多是小市民，即不在知識分子以為有啟蒙價值的範圍裏，也不在左翼文藝歌頌的群體，是被擯棄的人生，但在張愛玲，卻是在『成千上萬的人死去，成千上萬的人痛苦着』的「成千上萬的人」裏，以平等的原則，不也是「五四」的民主科學精神？¹⁹

與其用「反對」解釋張愛玲與「五四」之間的關係，我認為李麗華在其論文中提及的「後五四懷疑精神」²⁰似乎更為貼切，張愛玲是以一個生活在「五四後」文人的視角，回頭審視五四對中國帶來的影響與改變，並從中獲得自己的想法，雖然她得到結論在他人眼中消極而平庸，但卻是那個時代最真實且世俗的樣貌。

將視野拉回文本，〈五四遺事〉中情節狀態的改變也展現了張愛玲對「五四」的看法，故事情節由前期的「邁向新思潮」，轉變為後期「走向舊傳統」的原因則終究是因為「無路可走後的妥協」。張愛玲在〈走！走到樓上去！〉中說：

我編了一齣戲，裡面有個人拖兒帶女去投親，和親戚鬧翻了，他憤然跳起來道：『我受不了這個。走！我們走！』他的妻哀懇道：『走到哪邊去呢？』他把妻兒聚在一起道：『走！走到樓上去！』——開飯的時候，一聲呼喚，他們就會下來的。²¹

「五四」時期知識份子們高聲呼籲「出走」，他們讓青年走出傳統、讓婦女走出家庭、讓中國走向世界，但跨出門之後，又該何去何從？而正是因為出門後的無所適從，使他們不得不回到傳統，在熟悉的事物中找到歸屬。

（二）西湖與小白房子：張愛玲的五四觀察

¹⁹ 王安憶：〈讀張愛玲與《紅樓夢》〉，《小說與我》（香港，香港城市大學，2017年），頁156。

²⁰ 「五四文化運動的熱潮帶來了中國的世界觀的改變，但在激情之後，有些身處其中的文人，開始用滑移的眼神回是過去的努力是否正確、值得，如吶喊的最大聲的魯迅也不經開始徬徨；而此種懷疑的眼光走到五四的後期，尤其在面臨政治動盪、對中國未來的不安下，懷疑的心情更是在文人筆下不自禁的流露而出。」李麗華：〈走，走到樓上去——張愛玲作品中的後五四懷疑精神〉，《通識教育年刊》，第五期，（2003年12月），頁72。

²¹ 張愛玲：〈走！走到樓上去！〉，《張愛玲典藏全集·第八冊·散文卷一 1939~1947年作品》（臺北，皇冠文化，2001年），頁125。



〈五四遺事〉一文中完整呈現張愛玲對五四過後人們生活與思想的觀察，王安憶曾說：「舊時代的人世，『五四』是要以啟蒙來改造的，而張愛玲則以為是歷史的必然，不動是走下坡路，動輒也是下坡路。她的小說《五四遺事》，可說將這觀念具體和生動化了。」²²張愛玲認為，提倡啟蒙終究是多餘，從結局來看更是不徹底的，盲目追求西方新知的結果便是使中國人民與社會成為不東不西、不新亦不舊的半吊子。

綜觀全文，若是以二元對立的理論作為劃分，便可將故事走向視為：前半段的「邁向新思潮」；中間的「轉折」：密斯范相親與羅娶王小姐；後半段的「走回舊社會」。其中前後兩個部分張愛玲皆安排以西湖作為段落的起始點，在她眼中，西湖就是一個「新舊夾雜」之處，是一個「參差的對照」的呈現，而這樣的特質使「西湖」更加符合作為作品中新舊交替時的背景。

在文章的開頭，張愛玲先是說出了她對西湖的印象：

西湖在過去一千年來，一直是名士美人流連之所，重重疊疊的回憶太多了。遊湖的女人即使穿的是最新式的服裝，映在那湖光山色上，也有一種時空不協調的突兀之感，彷彿是屬於一個時代的。²³

羅與密斯范在西湖上，彷彿就是名士與美人相伴，他們就是彼此志同道合的心靈伴侶，為了理想的愛情可以挺身與舊社會對抗。然而在後半段的開頭，兩人因友人的安排，再次於西湖見面，此時他們眼中的西湖卻不同以往，

大家談論着政府主辦的西湖博覽會，一致反對那屹立湖濱引人注目的醜陋的紀念塔。「俗不可耐。完全破壞了這一帶的風景，」羅嘆息着。「反正從前那種情調，以後再也沒有了。」²⁴

兩人舊地重遊，西湖在他們眼中卻變了一個樣子，不再如同以往，然而仔細思索，西湖真的變了嗎？幾千年來它始終在那，看著來來去去的人們，事過境遷，你可以看它清，也可以看它濁，西湖的本質始終沒有變過，變的是西湖畔的人事物，就如同愛情的本質從來不變，卻因為人的意識而有所改變，而羅與密斯范的關係也像是他們眼中的西湖一般，乍看相同，卻早已變調。

從後人的眼光來看，他們所追尋的只是新思想的表面，但〈五四遺事〉開

²² 王安憶：〈讀張愛玲與《紅樓夢》〉，《小說與我》（香港，香港城市大學，2017年），頁154。

²³ 同註3，頁242。

²⁴ 同註3，頁250。



篇裡兩對男女卻都對此深信不疑，並按照他們所見到的樣子加以實踐。男子以西式的「密斯」稱呼女士，認為是時髦的表現。同樣被認為是時髦的還有「眼鏡」，文中描寫密斯周的眼鏡時，稱「她戴的是圓形黑框平光眼鏡，因為眼睛並不近視。這是一九二四年，眼鏡正入時。交際明星戴眼鏡，新嫁娘戴藍眼鏡，連鹹肉莊上的妓女都戴眼鏡，冒充女學生。」²⁵文字中除了可以看見張愛玲對當時人們盲目追趕新事物的不以為意外，也可以看見這種風潮的普遍性，上至交際明星，下至妓女，人人都想成為「女學生」，成為新女性的一員，但卻都是虛有其表。

羅與郭都是有家室的男子，受舊社會的安排，「還沒聽到過『戀愛』這名詞，早就結婚生子。」²⁶但為了跟上新思潮，他們各自找尋了女學生，作為「戀愛的對象」，與他們遊西湖，在西湖上朗誦雪萊的詩作，私下討論著兩位「密斯」的信件內容並以此推論她們的個性。雖然這些行為看似平淡無奇，但張愛玲卻說：「在當時的中國，戀愛完全是一種新的經驗，僅只這一點點已經很夠味了。」²⁷夠味卻不代表體認到了真諦，如同西式稱呼與戴眼鏡一般，四人只仿效了表面，便自以為跟上了新風潮的腳步，因此在社會壓力的逼迫下，他們最終棄捨不具核心精神，只冠上「自由戀愛」姓名的大衣，回頭與最傳統的內在自我妥協，不僅接受了由長輩主導的包辦婚姻，最後更是造就了三美團圓的局面。

故事最後那棟羅與密斯范一同建造的小白房子，就如同他們對新思潮的想像，座落在自古以來象徵文人雅興的西湖畔，樣式按照心意設計，但西湖終究只是一灘「前朝名妓的洗臉水」，而兩人看似神聖的新式戀愛，最後卻回到了最傳統的模樣。在新潮的房子裡，充斥著牌局、瓜子殼、爭吵與「妻妾成群」，儼然一幅最不堪也最為人詬病的舊式中國圖像，就如同張愛玲認為的：時代始終在走一條無法以「改革」避免的下坡路。

四、不變的人性：回歸原始追求

前一章節藉由作家思想的角度，探究〈五四遺事〉文本結構安排巧思，而〈五四遺事〉中男女主角作為張愛玲勾勒出的「五四」時期男女普遍形象代表，其思想與行為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當時人們的樣貌。因此，本章節將從不同的方向切入，單就文本內容分析主要人物思想與其抉擇，並歸結其中造成情節狀態轉變的原因。

²⁵ 同註 3，頁 241。

²⁶ 同註 3，頁 243。

²⁷ 同註 3，頁 243。



（一）羅文濤：理想的情人

將情節以「平衡」、「失衡」狀態加以分析後，便可發現羅隱藏在新式「自由戀愛」下真正的動機。不論是下定決心回家向第一任妻子提離婚、在西湖上重新愛上密斯范，抑或者是將王小姐接回家同住，造成狀態改變的原因都是因為羅心中對理想情人的追求，他愛密斯范，愛的是她那「靜物般的美」，

她含著笑坐在那裡，從來很少開口，窄窄的微尖的鵝蛋臉，前劉海齊眉毛，挽著兩隻圓髻，一邊一個。薄施脂粉，一條黑華絲葛裙子繫得高高的，細腰喇叭袖黑水鑽狗牙邊雪青綢夾襖，脖子上圍著一條白絲巾。周身毫無插戴，只腕上一隻金錶，襟上一支金自來水筆。²⁸

在形容密斯范的外貌時，同時也勾勒出了羅心目中理想情人的樣貌：恬靜而清雅，與家中那包辦婚姻的妻截然不同。

但羅是自私的，就如同〈紅玫瑰與白玫瑰〉的佟振保一般，在愛情上以己身利益與喜好為首要考量，盡可能不受到損害，如此的心理，成就了那段廣為人知的文字：

也許每一個男子全都有過這樣的兩個女人，至少兩個。娶了紅玫瑰，久而久之，紅的變了牆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還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飯黏子，紅的卻是心口上一顆硃砂痣。²⁹

佟振保是最合理的中國現代人物³⁰，在事業上他獨立、成功，擁有先進且良好的形象，但性格的缺陷卻導致行為上的偏差，他「自私」與「自憐」的心理，使其不願扛起一段愛情所要承受的責任，而因為不負責任，讓他反覆傷害自己身邊的女子，就如同張鈞莉所總結的：「『紅玫瑰與白玫瑰』寫的是一個自視甚高、聲名亦佳的大好人佟振保，受到『自己為是』和『社會認同』等好勝心理的利用擺布，逐步走向墮落和毀滅的經過。」³¹

²⁸ 同註 3，頁 242。

²⁹ 張愛玲：〈紅玫瑰與白玫瑰〉，《紅玫瑰與白玫瑰 短篇小說集二 一九四四～四五年》（臺北，皇冠文化，2022 年），頁 130。

³⁰ 同上註。

³¹ 張鈞莉：〈張愛玲小說中的男性世界〉，《張愛玲的小說世界》（臺北，學生書局，1984 年），頁 79。



羅的自私則顯現在每一次的抉擇之中，他的目標是明確的，為了達成他可以拚盡全力，但同時又必須保全自己的自尊，因此在聽見密斯范與當舖老闆相親時，他感到無比的恥辱，便向王小姐提親，以此作為對密斯范的報復，但這報復僅是羅在追求理想戀人過程中的一段插曲。數年後，他與密斯范相遇時，理想中的形象，與眼前的人重合，他再次為了自己的目的，與王小姐離婚，迎娶密斯范。可笑的是，他從來沒有真正的了解密斯范，故事的開頭張愛玲就若有似無的提到兩位男子對愛人的認識程度：「他們（羅與郭）從書法與措辭上可以看出密斯周的豪爽，密斯范的幽嫺，久已分析得無微不至，不可能再有新發現。」³²因此當婚後的密斯范不再符合羅心中設定的理想情人樣貌後，羅便將她棄至一旁，重新找尋符合自己標準的對象，因此成就將前兩任妻子接連帶回的結局。

文本中的羅原先高喊著要跨越傳統婚姻的藩籬，掙脫家族束縛，成為「以自覺而奮鬥」³³的新青年，但從現實來看，他的覺悟是盲目的，因此真正影響他做出抉擇的是「堅定的對理想情人的追求」，「自由戀愛」對他而言僅是一種在那個時代潮流下獲取的方法，在幾經波折後，他拋棄名為「自由戀愛」的方法，自願回歸傳統，聽從家中長輩的建議，將從前的妻子們接回家中居住，做回「青年其年齡或身體，而老年其腦神經者。」³⁴這並不是由於他的思想發生了改變，因為在他的認知裡，舊思想始終存在，當大家呼籲的「自由戀愛」無法在達成目的的道路上起到作用時，他便會毅然決然地放下新思潮，找回陳舊、吵雜卻又熟悉的環境與生活方式。

（二）密斯范：一世的安穩

在〈五四遺事〉中，密斯范與密斯周在身分上可說是比羅與郭二人還要新潮的人物，她們是未婚、接受教育並且信仰自由戀愛的新女性，如同出走的「娜拉」³⁵一般，她們試圖在對中國女子的傳統規範下，走出自己理想中的道路。

³² 同註 3，頁 243。

³³ 陳獨秀：〈敬告青年〉，《青年雜誌》，第 1 卷，第 1 號（上海，1915 年 9 月 15 日），頁 1。

³⁴ 同上註。

³⁵ 「娜拉」（Nora）為挪威劇作家易卜生（Henrik Ibsen, 1828-1906）著名劇作《娜拉》（*Et Dukkehjem; A Doll's House; Nora*）中的女主角，在劇中，娜拉原先受家庭（丈夫、兒女）所困，但在覺悟後，她毅然決然的出走，整齣戲劇也在娜拉關上門的那一刻拉下帷幕。這齣戲劇在 20 世紀初期由知識分子引進中國，在極力的推廣下對中國社會產生巨大的震盪，眾人將其視為模範的覺醒婦人，「娜拉」一詞也因而成為「五四新女性形象」的代名詞。時至今日，許多學者更是擴大「娜拉」一詞的意義，使其所代表的群體不再只集中於女性，而是回歸「娜拉」生而為人的本質，將五四「新男性」歸入討論「娜拉」時所涵蓋的範疇當中。



然而，在那個社會環境之下，等待著「娜拉」的結局卻是悲慘的，由於大部分的人們在還沒真正認識「出走」的意義之前，就瀟灑的關門離去，但在出走之後，往往卻變得無所適從，外面的世界是現實的，它不會無條件接納出走的人們。魯迅關注到這一個層面，因此他在《娜拉走後怎樣》中提到娜拉出走後的下場：

娜拉或者也實在只有兩條路：不是墮落，就是回來。因為如果是一匹小鳥，則籠子裏固然不自由，而一出籠門，外面便又有鷹，有貓，以及別的什麼東西之類；倘使已經關得麻痺了翅子，忘卻了飛翔，也誠然是無路可以走。還有一條，就是餓死了，但餓死已經離開了生活，更無所謂問題，所以也不是什麼路。³⁶

但另一方面，魯迅也為「娜拉」找到了解決方法，唯一一個可以支持他出走的條件，而這個條件便是「經濟上的自足」：

娜拉既然醒了，是很不容易回到夢境的，因此只得走；可是走了以後，有時卻也免不掉墮落或回來。否則，就得問：她除了覺醒的心以外，還帶了什麼去？倘只有一條像諸君一樣的紫紅的絨繩的圍巾，那可是無論寬到二尺或三尺，也完全是中不中用。她還須更富有，提包裏有準備，直白地說，就是要有錢。³⁷

但對張愛玲而言，要當時的女子們達成經濟上的自由似乎是不切實際的想法，他悲觀的認為出走的「娜拉」面前只有一條路等著，而那便是死路，是一個無法改變的結局。

如同〈傾城之戀〉中的「流蘇出走」，流蘇離開白公館，走出名為家庭的牢籠，不再受到原生家庭的控制，與范柳原談起了看似自由的戀愛，但這種種真的使她的性格與生活產生了變化嗎？對此，張愛玲認為：

〈傾城之戀〉裏，從腐朽的家庭裡走出來的流蘇，香港之戰的洗禮並不會將她感化成為革命女性；香港之戰影響范柳原，使他轉向平實的生活，終於結婚了，但結婚並不使他變為聖人，完全放棄往日的的生活習慣與作風。因之柳原與流蘇的結局，雖然多少是健康的，仍就是庸俗；就事論

³⁶ 魯迅：〈娜拉走後怎樣〉，《墳》（北京，魯迅全集出版社，1947年），頁143。

³⁷ 魯迅：〈娜拉走後怎樣〉，《墳》（北京，魯迅全集出版社，1947年），頁144。



事，他們也只能如此。³⁸

流蘇並沒有因為出走而變得獨立，她投向了另一個男人的懷抱、走進另一個家庭。「五四」時期，強調女性獨立，讓女性避免再成為男性的附屬品，³⁹但當時的女性真的都抱持著這種覺悟嗎？張愛玲曾感嘆：「女人……女人一輩子講的是男人，念的是男人，怨的是男人，永遠永遠。」⁴⁰而她作品中大多數的女性，不論身分、遭遇，一個接著一個，自願走上了這條道路。

密斯范亦是如此，在故事的開頭，作為新時代的女學生，她拋下傳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形式，投入自由戀愛的懷抱，談著所謂的「新式戀愛」，期待與自己的愛人有情人終成眷屬，但事情總不盡人意，讓一個已經有了家室的男人離婚何嘗容易，雖然他與原先的妻毫無愛情基礎，但在這之中難免受到百般阻攔，密斯范能等羅離婚，但自己家裡那些懷抱傳統「女大當嫁」思想的長輩們可等不了，她動搖了，她不像羅一樣將「自由戀愛」視為追求理想情人的工具，但她將它視為「追求一世安穩」的途徑，因此在實現願望之前，她願意為其犧牲奉獻。

她想成為羅名正言順的妻子，因此讓他回家與妻子離婚，但好幾年過去了，仍然不見消息，她急了，為了目的，既使對象不是羅也必須妥協，於是她聽從家人的建議與當舖老闆相親，最後卻落得兩頭空。當她再次與羅相遇時，通往目的之路再次展現曙光，她彷彿抓到了救命的繩索，無論如何也要守住這最後的機會，因此在等待羅與王小姐離婚時，

她鬥爭的對象是歲月的侵蝕，是男子喜新厭舊的天性。……。她仍舊保持著秀麗的面貌。她的髮式與服裝都經過縝密的研究，是流行的式樣與回憶之間的微妙的妥協。他永遠不要她改變，要她和最初相識的時候一模一樣。然而男子的心理是矛盾的，如果有一天他突然發覺她變成老式、落伍，他也會感到驚異與悲哀。⁴¹

³⁸ 張愛玲：〈關於〈傾城之戀〉的老實話〉，《華麗緣 散文集——一九四〇年代》（臺北，皇冠文化，2021年），頁227。

³⁹ 「（1916年）陳獨秀正式主張女子勿自居於被征服地位，勿為他人附屬品。……這是新文化運動的第一顆炸彈，要炸毀奴隸道德以建設新國家、新社會、新家庭、新民族。新婦女的誕生，也是這篇論文作始的。且不獨婦女生活史，即在中國文化史上，這篇文也又極深的意義與價值。」在這之後，與女性自主權益相關的議題受到廣大的關注，眾人開始呼籲「解放婦女」。陳東原：《中國婦女生活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7年）頁366、368-369。

⁴⁰ 張愛玲：〈有女同車〉，《華麗緣 散文集——一九四〇年代》（臺北，皇冠文化，2021年），頁108。

⁴¹ 同註3，頁250。



她深知自己的容貌牽動著羅是否愛她的心理，因此在尚未達成目標前拚了命的保持，終於他成為了羅的妻子，在達成目的之後，她便理所當然的鬆懈了，做回最原始的自己，她打牌、嗑瓜子，衣服即使髒了舊了也覺得沒必要換，此舉將情節推向失衡的狀態：羅覺得她變了，因此前後將兩位前妻接了回來。

在文本中，密斯范同樣是個自私的人，她的目的是「尋得一世安穩」，「自由戀愛」對她而言同樣是一種為了達成目的而採用的手段，這一點從她仍然可以接受由父母親安排的親事上便可窺其一二，在目標達成後，她便放下顧慮做回自己，然而她卻錯估了羅想追求理想情人的決心，葬送了安穩的夫妻關係與生活。

五、結語

張愛玲在〈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中，試圖藉羅與密斯范兩人之間的糾葛，將自己對五四運動後中國青年的觀察，以具體的形象呈現。由於文本時代背景的特殊性，在不斷發生的衝突與矛盾下，情節跌宕起伏，呈現搖擺不定的狀態。

因此本文採用托多羅夫歸納之「平衡—失衡—再平衡」敘事結構分析，將故事情節區分為「平衡」、「失衡」兩大類型，從中探求造成狀態改變的因素。從劇情的走向中我們可以注意到，相較於新思潮，男人始終在找尋自己的理想情人，女人則是在尋求自己一生的歸宿，在「自由戀愛」的旗幟之前，人們終究還是會以己身的利益作為優先考量，真正能左右行為的動力也依舊是最原始的慾望，即使是在新事物、新思想被大肆宣傳的五四後也毫不例外。

但從另一方面來看，情節狀態的多次改變，以及羅與密斯范最終選擇的結局，似乎也可以代表著在原先平穩的生活中，人們因新式思想與文化的衝擊，生活與心理由平衡轉為不平衡，在調適時，每一次的由平衡而失衡，再由失衡導向平衡的過程，其實反映著人們在那樣動盪的環境下努力與時代取得最終平衡的軌跡，故事的結局也許從後人眼中看來荒誕不堪，卻是在那個時代下遭受衝擊的人們努力找到的最佳結局。

經由〈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的呈現，我們能夠從中看見，張愛玲作為一位成長於五四運動之後的作家，她透過五四在中國遺留下的影響，以結果審視過程時所產生的懷疑與省思。她在〈自己的文章〉中提到：「這時代，舊的東西在崩壞，新的在滋長中。但在時代的高潮來到之前，斬釘截鐵的事物



不過是例外。」⁴²五四時期，眾人吶喊著的自由戀愛，在張愛玲的小說中成為了一樁荒唐的笑話，如同作品的名稱：〈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以象徵先進思想的「五四時期」作為開端，最後卻以舊式中國家庭的「三美團圓」作結，經過文字的呈現，使讀者在閱讀文章的同時，能夠了解並體會到張愛玲筆下，五四時期最真實且貼近世俗的人性，以及生活在那個時代的人們的無奈。

六、徵引書目

(一) 專書（依出版年代排序）

- 魯迅：《墳》（北京，魯迅全集出版社，1947年）
- 張愛玲：《流言》（臺北：皇冠文化，1976年）
- 汪榮祖主編：《五四研究論文集》，（臺北，聯經出版社，1979年）
- Tzvetan Todorov, “Introduction to Poetics” trans. Richard Howard (Minnesota,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1)
- 張健主編：《張愛玲的小說世界》（臺北，學生書局，1984年）
- 張愛玲：《續集》（臺北，皇冠文化，1988年）
- 陳東原：《中國婦女生活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7年）
- 張愛玲：《張愛玲典藏全集·第八冊·散文卷一 1939~1947年作品》（臺北，皇冠文化，2001年）
- 王安憶：《小說與我》（香港，香港城市大學，2017年）
- 陳平原；季劍平主編：《五四讀本 掀起時代巨浪的五十篇文章》（臺北，大塊文化出版社，2019年）
- 張愛玲、宋淇、宋鄭文美著；宋以朗編：《紙短情長：張愛玲往來書信集 I》（臺北，皇冠文化，2020年）
- 張愛玲：《華麗緣 散文集一·一九四〇年代》（臺北，皇冠文化，2020年）
- 張愛玲：《惘然記 散文集二 一九五〇~八〇年代》（臺北，皇冠文化，2021年）
- 張愛玲：《紅玫瑰與白玫瑰 短篇小說集二 一九四四~四五年》（臺北，皇冠文化，2022年）

(二) 期刊論文

⁴² 張愛玲：〈自己的文章〉，《流言》（臺北：皇冠出版社，1976年），頁19。



時代下的鬧劇：張愛玲〈五四遺事——羅文濤三美團圓〉敘事分析

李麗華：〈走，走到樓上去——張愛玲作品中的後五四懷疑精神〉，《通識教育年刊》第五期（2003年12月），頁71-90。

（三）報刊雜誌

陳獨秀：〈敬告青年〉，《青年雜誌》，第1卷，第1號（上海，1915年9月15日）。

李歐梵：〈蒼涼的啟示〉，《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第22版（臺北，1995年9月14日）。

